

浦江县教育局文件

浦教普〔2019〕15号

关于下发《浦江县“互联网+义务教育”中小 学校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小学、初中学校：

为认真落实省教育厅《“互联网+义务教育”1000所中小
学校结对帮扶民生实事工作方案》（浙教办基〔2019〕18号）
精神，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城乡学校优质均衡发展，制订《浦江县
“互联网+义务教育”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望认
真执行，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

浦江县教育局

2019年4月22日

浦江县“互联网+义务教育”中小学校 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省教育厅《“互联网+义务教育”1000所中小学校结对帮扶民生实事工作方案》（浙教办基〔2019〕18号）和金华市教育局《金华市“互联网+义务教育”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金市教基〔2019〕11号）有关要求，有效落实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全面推进“互联网+义务教育”，让城乡孩子共享优质教育资源，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思路

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依托互联网等信息技术优势，创新中小学校结对帮扶机制，促进城乡结对帮扶学校管理共进、教学共研、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师生互动、差异互补，办好每一所乡村学校，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二、工作目标

全面深化教学资源共享计划，大力推进“互联网+义务教育”，发挥集团化办学优势，让更多的学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让教育均衡发展步入“快车道”。加快建设浦江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大力推进“同步课堂”建设，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2019年，完成各级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结对帮扶12所以上；到2021年，全县所有乡村小学和乡村薄弱初中学校结对帮扶实现全覆盖。

三、工作原则

(一) 县内为主，适当跨区。以县域内城乡学校为主，按省市工作部署适当跨市域结对帮扶。

(二) 突出重点，精准帮扶。将乡村薄弱学校和小规模乡镇（村）学校列为重点帮扶学校。

(三) 因地制宜，各具特色。立足实际，创新结对帮扶形式，形成具有区域特色、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四、结对帮扶主要形式及要求

(一) 结对形式及要求

1. 浦江县域内城乡学校结对。浦江县内的城镇优质学校与乡村薄弱学校建立紧密型的城乡结对学校。

2. 金华市域内城乡学校结对。按照金华市教育局统筹安排，与义乌市、兰溪市、武义县、磐安县建立跨县域、紧密型的城乡结对学校 6 所。

3. 省域内城乡学校结对。按照我县“城乡同步课堂”全省试点教育工作要求，浦江县虞宅乡朱宅完小与杭州市西湖区学军小学建立城乡结对学校 1 所。

4. 省外城乡学校结对。按照我县与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中西部扶贫结对协议，浦江县实验小学与金口河区结对学校 1 所。

(二) 帮扶形式及要求

1. 城乡同步课堂。利用互联网技术，由优质学校部分学科授课教师同时对本校学生和结对帮扶学校学生开展视频直播互

动教学。使结对的学校学生实现同步上课、同步作业、同步接受辅导，结对的学校教师共同备课、共同上课、共同批改作业和辅导学生，共同进行质量检测。

2. 远程专递课堂。依托“之江汇”教育广场，由优质学校针对薄弱学校的薄弱学科，系统地提供以视频点播为主的网络课程。

3. 教师网络研修。结对学校的教师基于网络平台开展集体备课、教学诊断和主题研修活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提升城乡教师教学整体水平。

4. 名师网络课堂。由省教育厅组织优质学校名师开发、提供优秀教学课例及微课 1000 节，重点面向结对学校开放服务，充分发挥优质学校名师示范引领作用，促进优质资源共享。

各结对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和需求，必须开展城乡同步课堂结对帮扶，选择开展远程专递课堂、教师网络研修、名师网络课堂等形式结对帮扶。

（三）结对帮扶期限

结对帮扶自 2019 年开始，每 3 年为一轮，一般结对帮扶时间不少于两轮。

五、结对帮扶任务数

1. 任务指标。按金华市教育局要求，结对帮扶学校指标不低于义务教育段学校数 20%，争取 28% 的比例，确定我县结对帮扶学校指标为 13 所，其中金华市域范围 6 所（附件 1）。

2. 结对确定。结对帮扶学校名单浦江县教育局初审，经县政府同意后报金华市教育局，金华市教育局统筹组织申报和审核，报市人民政府同意后，再报省教育厅确认公布。

六、组织管理

县教育局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破解结对帮扶工作中的难点。

组 长：傅剑敏

副组长：陈建浦 黄平标 潘文戎 徐方贵 俞荣良
朱柏烽 张 立

成 员：陈伟忠 许晓燕 楼开年 石 磊 于继湖
许建珍 王维纲 张世营 刘朝晖

各教育集团校长和结对学校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陈伟忠任主任，张世营任副主任，成员由普教科相关人员、研训中心各学段主任、宣传报道组组长、培训部主任、科研部主任、技术中心相关人员组成；办公室设在教育技术中心。领导小组主要落实结对学校，指导结对学校制订结对方案、签订结对协议、开通网络空间、总结提炼实践经验，按实施方案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普教科：牵头负责“互联网+义务教育”工作，协调结对帮扶工作的各项事宜，总结形成“互联网+义务教育”工作机制。

研训中心：重点指导结对帮扶学校开展教学工作，评估结对效果，研究总结教研机制和教学模式。

技术中心：重点指导建设结对帮扶学校搭建技术环境和网络管理平台，并做好技术的支撑和保障工作。

结对学校：一要按照一对一的方式制订结对方案并签订结对协议，明确具体结对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及完成时间。二要基于“之江汇”教育广场，开通专项网络空间，动态呈现结对帮扶推进过程和阶段成果，交流信息与经验，共享优质资源。三要对照结对方案，围绕管理共进、教学共研、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师生互动、差异互补的结对帮扶总体思路，开展丰富多样的结对活动，探索形成促进结对学校依托信息技术共同发展的经验和模式。四要实行工作进度的月报制度，于每月 26 日前填报好月报表（附件 3），报普教科陈团结老师处，联系电话 593050，[邮箱 254415921@qq.com](mailto:254415921@qq.com)；同时报技术中心赵武英，联系电话 599766，[邮箱 3363501420@qq.com](mailto:3363501420@qq.com)。

七、工作保障

（一）落实必要经费。切实保障结对学校具备远程实时交互、多媒体教学的基本条件。

（二）强化督导考核。该项目列入省政府 2019 年民生实事项目，同时被列为省厅对各市、县教育局教育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

（三）加大宣传力度。省教育厅依托“之江汇”教育广场开设“千校网络结对”专栏，动态呈现项目推进过程和阶段成果。县教育局将积极培育和发现典型，多形式加大此项工作的

宣传力度，形成良好的工作氛围和社会氛围。

八、其他事项

（一）工作进度要求

结对学校于4月20日前全面完成结对帮扶协议签订；4月23日前制定好实施方案，发至邮箱 3363501420@qq.com。5月底有关信息化设施设备全部到位，结对学校全面开通网络空间，开展实质性帮扶工作；11月底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相关要求

1. 各结对学校在4月23日前，在“之江汇”教育广场完成专项网络空间开通，将结对方案和结对协议等材料上传空间。

2. 民生实事实施月报制度。教育局从4月开始，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附件2）通过浙政钉报送到金华市教育局。联系人：洪鸽，电话：0579-82469762。

- 附件：1. 浦江县“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学校布点安排
2. “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帮扶”工作推进情况月报表（教育局用表）
3. “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帮扶”工作推进情况月报表（结对学校用表）

浦江县教育局
2019年4月22日

附件 1

浦江县“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学校布点安排

(县内结对)

序号	支援学校	受援学校
1	实验小学	檀溪中小
2	南苑小学	礼张完小
3	郑宅中小	堂头完小

(市域内结对)

1	义乌市后宅小学	浦江县郑家坞中小
2	浦江县浦阳一小	义乌市鹤田小学
3	兰溪市聚仁教育集团 振兴小学	浦江县金融希望小学
4	浦江龙峰国际学校	兰溪白沙中心小学
5	浦江县浦阳二小	武义柳城小学
6	浦江四中	磐安四中

(省域内结对)

1	杭州学军小学	浦江县虞宅乡朱宅完小
---	--------	------------

(省域外结对) 待定

1	浙江省浦江县实验小学	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
---	------------	------------

附件 2

“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帮扶” 工作推进情况月报表

教育局（盖章）：

填报人：

工作月度： 2019 年 月

基础数据	结对任务数				实际结对数				
	已完成协议签订数				签订率%				
	技术装备环境达标数				达标率%				
	学校网络空间	已开通学校数			开通率%				
完成协议上传学校数				新增过程资料上传数					
结对过程数据	结对帮扶形式	活动次数		参与师生数		涉及学科			
	城乡同步课堂					□语□数□英□科			
	远程专递课堂					□品德□音□体□美□			
	名师网络课堂					劳技□信息技术			
	教师网络研修					□拓展课程□其他			
宣传报道篇次	校级			县级			市级		
							省及以上		
亮点做法									
下月工作计划									
其他									

填写说明：

- 1.此表为设区市、县（市、区）汇总表，内容经所在单位领导签批后，于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 12 点前，通过“浙政钉”报送给联系人，教育技术中心：童兆平。
- 2.“技术装备环境”对照《结对帮扶技术环境指南》的要求核定。
- 3.“亮点做法”，此表中简单罗列，详细内容以图文结合的体例，单独报送。

附件 3

“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帮扶” 工作推进情况月报表

(结对学校用表)

城镇学校:

乡村学校:

填报人:

工作月度: 2019 年 月

学段		是否已签订结对协议	城区学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乡村学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技术装备环境是否达标	学校空间是否已开通	结对协议是否已上传	过程资料空间上传数	是否为小规模学校	
城区学校							
乡村学校							
			活动次数	参与师生数	涉及学科		
结对过程数据	城乡同步课堂				<input type="checkbox"/> 语 <input type="checkbox"/> 数 <input type="checkbox"/> 英 <input type="checkbox"/> 科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 <input type="checkbox"/> 音 <input type="checkbox"/> 体 <input type="checkbox"/> 美 <input type="checkbox"/> 劳技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拓展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远程传递课堂						
	名师网络课堂						
	教师网络研修						
宣传报道篇次	校级		县区级		地市级		省及以上
亮点做法	(此栏中简单罗列, 详细内容以图文结合的体例, 单独报送。)						
下月工作计划							
其他							

说明: 1. 结对学校按实汇整数据后, 每对学校填报一份, 由受援的乡村结对学校填报上报县教育局普教科陈团结 (593050), 254415921@qq.com

2. “学段”指“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

3. “乡村学校”专指乡镇范围内的公办小学初中学校, 不包含已设立街道的学校; “乡村小规模学校”指学生人数在 100 人以下的小学 and 教学点。

4. “技术装备环境”对照《结对帮扶技术环境指南》的要求核定;

5. “学校空间”指基于之江汇教育广场的学校空间。

